

第三節 公路養護業務執行概況

為提升公路服務品質，增加道路交通安全，並美化公路沿線景觀，於 93 年度辦理多項公路養護、災害搶救、公路景觀及綠美化、道路交通工程等相關業務，以期讓用路人能有更安全、舒適、迅速的道路交通環境。各項工作執行成果為：

一、公路養護

- (一) 生活圈道路系統建設計畫，總長度約計 274 公里。
- (二) 省道 11 線東部濱海公路改善計畫，總長度約計 173 公里。
- (三) 省道 9 線南迴公路拓寬改善計畫，總長度約計 99 公里。
- (四) 省道 2 丙線基隆暖暖至宜蘭大溪段工程改善計畫，長度約計 42.6 公里。
- (五) 公路受損橋梁重建及改善工程，完成 2 座橋梁。
- (六) 省道 27 線水冬瓜至屏東段拓寬改善工程，改善總長度約計 29 公里。
- (七) 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使用及建設計畫，長度約計 1.842 公里。
- (八) 公路養護計畫，長度約計 4,678.147 公里。
- (九) 省道 2 線北宜縣界至龍德大橋改善工程，總長度約計 47.769 公里。

二、公路景觀

- (一) 將原設置之「行道樹及景觀改善小組」於 93 年 10 月更名為「公路景觀諮詢小組」，期公路景觀改善範圍更加廣泛，修訂後之設置要點業經報奉 交通部同意備查，本小組並遴聘 9 名專家學者擔任諮詢委員，以協助推動並執行相關事項。
- (二) 截至 93 年底，配合觀光局辦理之「觀光客倍增計畫」各旅遊路線（北海岸；蘭陽、北橫；桃竹苗；脊樑山脈；日月潭；阿里山；雲嘉南濱海；高屏山麓；恆春半島；花東縱谷計 10 條）道路景觀改善工程，已持續完成委外規劃設計發包 12 件、自辦 3 件。
- (三) 93 年度公路沿線綠美化工程執行情形：約種植喬木 3.6 萬株、灌木 98.4 萬株、草花及爬藤類共 126.9 萬袋、地被 24.4 平方公尺。
- (四) 籌辦「交通部 93 年金路獎」，頒獎典禮並於 93 年 8 月 17 日圓滿完成，今年參加評比之交通機構共 6 個，總計頒發 43 個獎項（含公路優良景觀類）。
- (五) 為加強轄管公路行道樹之樹籍管理作業，訂定「行道樹登錄表」及「行道樹植栽現況表」，並自 93 年 1 月起實施。
- (六) 93 年度為轄管公路行道樹樹名牌型式方案試辦期間，試辦成果將於 94 年度辦理檢討，俟研議完畢後正式實施。
- (七) 源於行政院道路景觀改善推動委員會各委員對公路兩側雜亂造成公路景觀之死角問題甚為重視，為有效針對公路兩側（含植生綠帶、廢棄道路、畸零地）景觀改善，使因無有效使用遭民眾佔用或無有效管理

雜亂不堪處，獲得改觀，而擬訂「公路兩側景觀改善計畫」，並於 93 年度實施。

(八) 頒訂之「交通部公路總局行道樹植栽養護管理要點」及「交通部公路總局行道樹認養要點」，自 93 年 3 月正式施行。

三、交通工程

(一) 易肇事路段改善

有關 93 年度（第 21 期）改善計畫中應改善地點共計 88 處，經費計新臺幣 4,231 萬 1 千元，已於 93 年 11 月底前改善完成。

(二) 辦理 93 年度省、縣道公路交通量調查。